# 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 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担保情况概述

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安 利尔")的经营发展、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, 2018 年 4 月 19 日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 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》,公司拟就广安利尔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安分行(以下简称"中行广安分行")申请的不超过5亿元授信 额度项下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本次担保 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

被担保人: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

- 1、公司名称:广安利尔化学有限公司
- 2、住所:四川省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工业园区
- 3、法定代表人:来红刚
- 4、注册资本: 35000 万元
- 5、经营范围:农药(不含危险化学品)及化工产品(不含危险 化学品)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及出口业务:经营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、

仪器仪表、零配件及技术的出口业务;农药(不含危险化学品)及化工产品(不含危险化学品)的技术转让、技术检测。

- 6、股东构成: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。
- 7、与本公司关系:广安利尔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
- 8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

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,广安利尔资产总额 58,816.25 万元,负债总额 49,803.91 万元,净资产 9,012.34 万元,销售收入为 0,净利润-414.96 万元(前述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)。

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,广安利尔资产总额 93,833.02 万元, 负债总额 59,998.80 万元,净资产 33,834.22 万元,销售收入 1.29 万元,净利润-178.13 万元(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。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中行广安分行签署相关担保协议,为广安利尔向该行申请的不超过 5 亿元授信项下贷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,担保期限同该行给广安利尔贷款有效期一致。

## 四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安利尔申请授信项下贷款 提供连带责任担保,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 (证监发[2005]120 号)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》 的相关规定和要求,有利于支持广安利尔的经营发展,从而实现公司 整体发展目标,此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广安利尔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

险,本次担保事宜未采取反担保措施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#### 五、公司累计担保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和当期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金额(含本次担保)为88,500万元,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7.20%,其中已审批的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88,500万元,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7.20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。

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0日

